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寰亞傳媒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75)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九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按股數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所有提呈決議案已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九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以按股數投票表決方式獲正式通過。

寰亞傳媒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分別為「董事」及「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九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載於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十月三十一日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之所有提呈決議案（「提呈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贊成相關普通決議案之票數超過所投票數之 50%。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擔任點票之監票人。

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合共 1,339,865,820 股每股 0.01 港元之普通股（「股份」）賦予其持有人（「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對所有提呈決議案進行投票。概無股東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提呈決議案放棄投票，亦無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之股東須放棄表決贊成提呈決議案。按股數投票表決結果載列如下：

普通決議案	所投票數 (約佔投票總數之百分比)		投票總數
	贊成	反對	
1. 接納及省覽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四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董事會報告及獨立核數師報告	992,148,412 (100%)	0 (0%)	992,148,412

普通決議案		所投票數 (約佔投票總數之百分比)		投票總數
		贊成	反對	
2.	(i) 重選蔡朝暉博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992,148,412 (100%)	0 (0%)	992,148,412
	(ii) 重選張曦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992,148,412 (100%)	0 (0%)	992,148,412
	(iii) 重選吳志豪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992,148,412 (100%)	0 (0%)	992,148,412
	(iv) 重選葉采得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972,448,412 (98.01%)	19,700,000 (1.99%)	992,148,412
	(v) 授權董事會釐定各董事之酬金	992,148,412 (100%)	0 (0%)	992,148,412
3.	重聘執業會計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來年之獨立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992,148,412 (100%)	0 (0%)	992,148,412
4.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發行、配發及以其他方式處理額外股份，惟數額不得超過本決議案獲通過日期已發行股份面值總額之20%	972,448,412 (98.01%)	19,700,000 (1.99%)	992,148,412
5.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已發行股份，惟數額不得超過本決議案獲通過日期已發行股份面值總額之10%	992,148,412 (100%)	0 (0%)	992,148,412
6.	就本公司所購回股份之面值總額擴大授予董事根據第4項決議案發行、配發及以其他方式處理額外股份之一般授權	972,448,412 (98.01%)	19,700,000 (1.99%)	992,148,412

承董事會命
寰亞傳媒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呂兆泉

香港，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六名執行董事，即林建岳博士（主席）、虞鋒先生、蔡朝暉博士、呂兆泉先生、陳志光先生及葉采得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陳志遠先生、張曦先生及吳志豪先生。

本公告所載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發，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令當中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七日在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和本公司網站(www.mediaasia.com)內供瀏覽。